



香港立法會
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
主席 梁美芬議員

主席女士：

要求召開會議討論未來本港法律援助服務的發展路向

諒閣下及各位委員知悉，近日法律援助服務局致函行政長官，就本港法律援助服務的發展路向，特別是法律援助應否獨立的議題，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。

鑑於法律援助服務局的意見，將有可能直接影響本港的司法界、法律從業者及法律援助使用者。因此，我謹要求本委員會盡快安排會議或召開特別會議，邀請政府官員、法律援助服務局成員、法律援助署官員、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的代表，法援律師協會及關注香港法律援助服務發展的團體代表出席會議，就報告內容表達和交流意見。

敬祈應允，順頌

公祺

郭榮鏗
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副主席

2013年5月7日